

2023年福尔摩斯探案读书心得(实用8篇)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福尔摩斯探案读书心得篇一

我在寒假期间，读了《福尔摩斯探案集》，一共四本书，福尔摩斯是英国19世纪一位才华横溢的`侦探，他与他的搭档华生一起竭尽全力地侦破所接到的谜案，用他敏捷的思维和过人的智慧抓住一个又一个无比狡猾的犯人，并奋不顾身地与恶势力作斗争，直至牺牲的故事。

纵观福尔摩斯的一生，他那细致入微的观察，遇事沉着镇定，并且能坚持不懈，运筹帷幄，如剥洋葱一般的解开一个个谜题，谦虚谨慎的做人态度，对朋友肝胆相照等等，许多精神品质都很令人赞叹，同是也很值得我们学习。生活中，学习上，我们不正缺少这些难能可贵的精神吗？学会了仔细观察，就会有新的发现，往往一些奥秘都蕴藏在司空见惯的事物中；学会了遇事沉着镇定，就能避免因急躁带来的失误，有时，一次小小的失误就可能带来终生的遗憾……《福尔摩斯探案集》中，福尔摩斯所侦破的一件件案件，让我们看到了世间真善美终能战胜假恶丑，同时也深深的折服于他的高超智慧与精神品质。

在福尔摩斯侦破的所有案件中，让我记忆深刻就是”吸血鬼“这个案件。是一位丈夫向福尔摩斯发出的求救。这位丈夫向福尔摩斯描述了自己和妻子认识的过程，以及现在的生活情况，他的妻子是一位秘鲁人，与丈夫有着截然不同的生活背景和宗教信仰，他们生了一个非常可爱的小宝宝，而且这位丈夫还有一个与前妻所生的身患残疾的十五岁的大儿子。

这位丈夫突然发现最近她妻子的行为怪异，毫无理由的虐待前妻的儿子，上个月保姆突然听到婴儿痛苦的声音，跑回房间发现，妻子正伏在婴儿的身上，显然在咬住婴儿的脖子，婴儿的脖子上留下了小伤口，并且有血流出来。后来又有一次，保姆和丈夫突然听到婴儿的啼哭，他们跑过去，发现妻子正从婴儿床边站起来，孩子的脖子和床单上全是血迹，而妻子的嘴唇上全是血，这让丈夫不能理解，觉得自己娶了一个吸血鬼。想让福尔摩斯帮他查清楚。

福尔摩斯首先向这位丈夫提出一些问题，丈夫都据实所答。福尔摩斯和华生来到他们家里，首先，看到了一只小狗正艰难第、缓慢前行，它后推走路的样子很不正常。其次，福尔摩斯认真观察了大儿子和父亲对话的样子，以及父亲对小婴儿的疼爱，最后福尔摩斯得出了结论。

说他的妻子其实是一位有包容心，非常善良的女人，而且丈夫错怪了他的妻子。福尔摩斯说他已进入这个家，就看到了这个家的墙上陈列着一些古老的武器，其中一支小鸟箭的箭囊空了，因为这种古老的武器，箭头都是用毒液浸泡过的，如果孩子一旦被箭头刺伤，不把毒液吸出来，就会造成死亡。

那条狗就是被试验箭头的毒液是否有效的有力证据。福尔摩斯说其实造成这一切的是大儿子，大儿子嫉妒，健康可爱的小儿子，害怕自己的父亲被小子儿和妻子抢走，于是残忍的伤害了小儿子，所以妻子才会殴打他。福尔摩斯说当他看到父亲怀抱小儿子的时候，大儿子脸上的愤怒和仇恨时更加证实了自己的判断。

这个案件虽然简单，但是，仅凭我们知道的信息，福尔摩斯就能解开谜团，不得不钦佩他的敏锐的观察。正是这一点点的从表象中抽取出来的真相，才使福尔摩斯更加伟大，聪明。现在福尔摩斯已经成了名侦探的代名词，而且在现实生活中，好多人更将福尔摩斯当成了聪明人的代名词。于是现在坦白的说福尔摩斯已经成了一种符号，一种象征智慧的符

号。

福尔摩斯探案读书心得篇二

利用暑假时间，我又读了一遍福尔摩斯探案集，每读一遍我都会会有不同的体会。书中惊险的场景、生动的故事、跌宕起伏的情节、扣人心弦的悬念深深地吸引着我。

这是一本很有趣的小说，它常使我想起曾经看过的动画片——柯南。柯南就想书中的福尔摩斯一样，智勇双全，具有非凡的智慧和才干，他们都具备丰富的. 科学知识，严密的逻辑推理，细致的调查研究及一往无前的胆识，与狡猾的罪犯、凶顽的敌人作斗争，为社会伸张仗义，捍卫了法律的尊严，他们都是神探，是使犯罪人员闻风丧胆的克星。

福尔摩斯探案集的作者阿. 柯南道尔(1859--1930)，他是英国最富盛名的侦探小说家，被人们誉为“侦探小说之父”。

《福尔摩斯探案集》问世一百多年但却没有随着时间的流动被销蚀，始终经久不衰，它是文学长河中一颗闪闪发光的明星，一个永不退色的彩虹。

我很欣赏福尔摩斯超人的观察力和推理能力，例如福尔摩斯第一次见到华生时根据华生的医者风度及皮肤颜色及行动的灵活性判断出华生刚从热带而来并且受过伤并且是名医生从而判断出华生刚从阿富汗回来，对于福尔摩斯来说其实这都是微不足道的，但对于我们而言准确快速的判断而作出结论却是很难的，所以我曾经超羡慕福尔摩斯那一乎常人的观察力和推理能力。

福尔摩斯探案集问世一百多年，他一直经久不衰，它内含惊险的场景，生动的故事，跌宕起伏的故事情节……一直吸引着千万读者。

它值得你一读！

福尔摩斯探案读书心得篇三

当然，开头还是那句话，我今天看了《福尔摩斯探案集》大家一定熟悉的不能再熟悉了。好！现在就开始我的读后感记录。

我今天看的文章是《厄运降临》其中，那个都讨人喜欢的小女孩现在已经是毫无退入，只能等在这奇迹，那，这个厄运到底是什么呢，我看，原来是小女孩就是因为有美丽的外表而引发的种种事件，显示要嫁给一个老头子，因为“四圣”的其中两位的儿子喜欢她就逼迫小女孩嫁给他们，毕竟他们是圣者的儿子，没办法，只能说让我再想想。但小女孩有一个喜欢的人，她一直都希望那人能来，结果，他真的来了。

给我的感受是：这位年轻的小姑娘能抵挡的来那几位圣者的儿子，实在令人敬佩，在一个月里，他只是在想她喜欢的人，而不只在想如何才能逃脱得了魔掌，她在慢慢的等待喜欢的人的到来，我认为，她这种面对困难而永不放弃的精神者的我去学习。

福尔摩斯探案读书心得篇四

这几天，我刚刚把《福尔摩斯探案集》读完，心中有许多感悟。

这部小说是世界著名小说家，侦探悬疑小说的鼻祖阿瑟·柯南·道尔的得意之作。这本书汇集了柯南·道尔笔下的大侦探福尔摩斯的所有案件。福尔摩斯是生活在“雾都”伦敦一座简陋公寓里的一位极具侦探天才的人物。他善于运用医学、心理学、史学、逻辑学，重视调查和研究。他目光敏锐，思维严密而独特，是跨时代的名侦探。

这本书完整得记录了福尔摩斯所破获的所有案件，全部体现了福尔摩斯的敏锐的观察力，缜密的思维，和他那无人匹敌

的智慧。

让我们来看看福尔摩斯第一次见到华生的瞬间推理——他如何在瞬间了解华生是从阿富汗来的：

“我的思路是这样的：这位先生有行医的特征，但又有军人的气质，所以他显然是名军医。他刚从热带地区回来，因为他脸色黝黑；但他手腕那里白皙的肤色又说明那黝黑的脸色并非本来的肤色。他面容憔悴，说明他吃了很多苦，受过病痛的折磨。他的左臂受过伤，此刻还显得僵硬不便。一位英国军医可能会在什么热带地方吃尽千辛万苦而且肩膀受过伤呢？显然是阿富汗。”这一连串的思考过程但是一秒钟，然后我就说你是从阿富汗来的。”

在这本书中，福尔摩斯总是能利用他敏锐的观察力发现案情的‘蛛丝马迹’，再透过他异常缜密的思维作大胆的假设，分析。

每当在案情的线索中断时，当人们一筹莫展时，总是他那智慧的火花让案情有了重大突破，最后成功地侦破案件。

我十分佩服福尔摩斯那判案的智慧！

福尔摩斯探案读书心得篇五

暑假期间我看了一本书叫做《福尔摩斯探案集》，这本书围绕着一个一个案件展开，讲述着许多扑朔迷离的案件与故事，我看看的津津有味。案件的叙述十分的精彩，但也有很多案子令我感到迷惑，幸运的是追随着聪明的侦探福尔摩斯的视角，我解开了一个个迷惑。

福尔摩斯的全名叫夏洛克·福尔摩斯，他是个身材瘦长，看上去十分精明干练的人。他的目光锐利有神，细长的鹰钩鼻和前突的下巴，让人感受到了他的机警果断，意志坚强。有着这样外表的他，拥有着超出常人的敏锐，在一个个难解的

案件面前，令犯人无所遁逃。

这本书主要写的是福尔摩斯带着自己的助手华生和一批穷孩子组成了“特搜队”，在英国屡破奇案。令我记忆十分深刻的一个案件讲的是福尔摩斯帮高楼王的主人寻找祖先留下的金子。有一次，高楼王的主人在自己假的`阁楼上找到了一个暗格，在里面发现了祖先留下的一盒金子，不久后，那盒金子却凭空消失了，主人非常着急，连忙叫福尔摩斯帮忙寻找盒子，福尔摩斯却是不慌不忙，用常人根本不能理解的方法去破案，还让“特搜队”去到处找线索，没过多久案子就被破了，当福尔摩斯去抓那个小偷的时候，那个小偷还根本不清楚自己是怎么被发现的。

福尔摩斯不仅聪明也十分勇敢，有一次为了抓住罪犯，中了枪，最后还是把犯人给抓住了。

读完这本书后，我受益匪浅，从中学到了东西，比如做事要细心谨慎，不能有一丁点儿的马虎，因为一不小心漏掉的细节很可能就是完成这件事情的关键。读书也是一样，一定要认真仔细得看，否则很可能漏掉了一些精彩的故事和一些重要的情节。

早就听说《福尔摩斯探案集》特别好看，于是今年暑假这本书就列入了我的书单中。

福尔摩斯探案读书心得篇六

《福尔摩斯探案集》是英国作家柯南·道尔创作的侦探小说。小说结构严密，情节起伏跌宕，丝丝入扣，引人入胜，让人充分领略到主人公福尔摩斯的理性智慧、细致观察以及强大的推理潜力，同时也展现了这一历史时段色彩斑斓的社会画卷和人生百态。

这部小说之所以会令人爱不释手，我认为福尔摩斯缜密的逻

辑思维潜力功不可没。福尔摩斯利用一切机会研究关于侦探方面的科学与经验，这使他能够熟练地掌握思维的正确道路，拥有无比缜密的逻辑思维。探案时，他总是各个细小环节都不放过，地上车轮印的深浅、死者唇上的气味、窗台上的小药丸……这些微不足道的细节都足以引起福尔摩斯的兴趣，而这些在旁人看来不值一提的小细节正是破案的关键。等到福尔摩斯用他缜密的思维将细心观察得来的线索串连起来的时候，那些看似毫无头绪的案子便一目了然。就像一根丝线串起一颗颗精致的珠子，便成了一条精美的项链。《吸血鬼》一案中，弗格森亲昵地拥抱婴儿时，杰克表现出强烈的嫉妒和冷酷的仇恨，福尔摩斯把这一表情与窗户旁的毒箭联系起来，于是推断出杰克便是伤害婴儿的凶手，也因此将可怜而又无辜的弗格森太太从被人误解的深渊中解救出来。还有，在《巴斯克维尔的猎犬》中，福尔摩斯透过斯特顿小姐对她哥哥的百依百顺，以及墙上的画像等一系列线索，察觉到这对所谓的兄妹其实是夫妻关系。在查看沼泽地的地形之后，巧妙地利用亨利爵士作诱饵，让斯特顿现出了原形，并掌握了他的罪证，最终成功地破获了这一神秘恐怖的谋财害命案件。那么多的细节摊在读者的面前，错综复杂，让读者目不暇接，简直到了让人忘记呼吸的地步，就连他的搭档华生在破案之后还是百思不得其解福尔摩斯的“怪异”行动。

由此可见，培养细致的观察力和缜密的逻辑思维潜力是有多么的重要。那么，我们就应怎样培养自己的观察力和思维潜力呢？其实，最简单的方法就是要从生活中的小事做起。上课时集中注意力，认真听讲，不要漏掉任何一个知识点，然后快速转动大脑，用缜密的思维把这些“珠子”串成一个整体，这样所学的东西就不容易忘记了。做作业时，千万不能囫囵吞枣，学到的东西还没弄懂就下笔，必须要认真收集题目中的有用信息，细细斟酌，然后就能够一气呵成，这样既能够提高效率，又能够提高准确率。再拿日常生活来说，每一天都要有计划，不能做完一件事，不明白下面该做什么，而坐在那里发呆，虚度光阴。一寸光阴一寸金，人生如此短暂，哪儿容得每一天耽误很多时间？人的一生，务必要井然有

序，不能眉毛胡子一把抓，否则善恶不分，受骗上当，到头来甚至不明白自己一辈子干了什么！

因此，在人生的道路上，让我们用理性的光芒照亮前方！

福尔摩斯探案读书心得篇七

在我很小的时候，看过一部动画片《名侦探柯南》，于是就立志要当一名侦探。因此，在我自己可以读书后所看的第一套书就叫做《福尔摩斯探案集》。从此，一个有着鹰钩鼻、头戴猎帽、身材消瘦、肩披风衣、口衔烟斗的人就永远活在了我的心中。

这本书是由柯南·道尔所著。主要讲述了一位出色的侦探——夏洛克·福尔摩斯，遇事冷静，思维敏捷，敏锐的观察力及合理的推理分析能力，使他成了一名出色的侦探。上到国王，下到平民，他对来访的客人虽然都热情招待，但他只肯破那些稀奇古怪、扑朔迷离的悬案，比如“红毛人”、“猴小偷”等。

我喜欢这本书其实还有另一个原因：柯南·道尔奇特的写作手法，和我们学过的一篇课文《公仪休拒收礼物》的类似，文章中有大量的心理活动，神态变化、对话、动作细节的描写，仿佛把读者带入到了案发现场，具有身临其境的真实感。作者并且在书中为自己设了一个角色——忙碌的医生华生，这是一个诚实、勇敢又好学的助手，非常有力的衬托了福尔摩斯的过人之处。

这说来也怪，自从我看过了柯南·道尔的书之后，就仿佛中了魔一样，自己好像也变成了一位小侦探，遇到任何的事情都会认真的去思考，去推断事情发生的过程，这难道就是传说中那本拥有魔力的书吗？夏洛克·福尔摩斯的机智面对危险临危不乱，观察不放过任何蛛丝马迹，以及缜密的思维，都是值得我们学习。

读书收益相当的大，从这本书中我突然明白了做任何事情不能钻牛角尖，要对周围的环境、事物多观察，多思考，遇到困难时要多想多看多观察，要像福尔摩斯一样换不同的角度想想，事情自然就迎刃而解了！

福尔摩斯探案读书心得篇八

寒假中，我读了《福尔摩斯探案集》这本书。

这本书主要讲了私人大侦探夏洛克福尔摩斯与他的助手华生与邪恶势力作斗争的故事。主要有这几件大案：血字研究、四签名、最后一案、空屋历险记、巴斯克维尔魔犬、红圈会等。我们就来讲讲这血字研究。

我们先认识一下作者吧，他的名字叫阿瑟·柯南道尔，是19世纪末的一个英国侦探小说家，由于成功塑造了福尔摩斯这个主角，而被称为“侦探悬疑小说的鼻祖”。

回到正题。这一篇《血字研究》是柯南道尔于1887年创作的小说，也是他第一部以福尔摩斯为主角的作品。这篇小说主要讲了华生和福尔摩斯经过华生的朋友介绍，在一个地下室里相见。不久，他们就在贝克街22号这栋房子里居住下来。福尔摩斯的侦探推理潜力令华生惊讶不已。不久，葛莱森上校请福尔摩斯侦破“劳瑞斯顿花园街凶杀案”，凶案现场死者的旁边有一枚结婚戒指；墙上用血写着“rache”即复仇字样。福尔摩斯出其不意地抓获了杀人凶手侯波。

这篇小说令我感触最深的就是福尔摩斯的勇气。他不怕困难，敢于斗争，能根据状况决定出当下的形势，更能对任何事情做出大胆的猜测。在那里摘录几句福尔摩斯的名言：1、我认为人的脑子本来象一间空空的小阁楼，就应有选取地把一些家具装进去。只有傻瓜才会把他碰到的各种各样的破烂杂碎一古脑儿装进去。这样一来，那些对他有用的知识反而被挤了出来；或者，最多但是是和许多其他的东西掺杂在一齐。2、

一个逻辑学家不需亲眼见到或者听说过大西洋或尼亚加拉大瀑布，他能从一滴水上推测出它有可能存在，所以整个生活就是一条巨大的链条，只要见到其中的一环，整个链条的状况就可推想出来了。

由此可见，福尔摩斯是一个勇气+智慧+准确决定+传奇色彩的成功人士。

让我们向柯南道尔、向福尔摩斯致敬！